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股东宁波凯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铭投资”）函告，获悉凯铭投资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凯铭投资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凯铭投资	是	900,000	1.12%	0.22%	2020/9/28	2022/7/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截至2022年6月30日，因实施2018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增至416,295,292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凯铭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贝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贝成投资”）、丁列明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凯铭投资	80,064,000	19.23%	49,925,658	49,025,658	61.23%	11.78%	0	0	0	0
贝成投资	14,713,531	3.53%	0	0	0	0	0	0	0	0
丁列明	811,638	0.19%	0	0	0	0	0	0	811,638	100.00%
合计	95,589,169	22.96%	49,925,658	49,025,658	51.29%	11.78%	0	0	811,638	1.74%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51.29%：

1、本次股份质押变动不涉及新增融资，不涉及质押融资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5,85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19.80%，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对应融资余额 31,105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包括前述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26,661,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的 33.30%，占公司总股本的 6.40%，对应融资余额 48,250 万元；凯铭投资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目前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不会出现因股份质押风险致使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凯铭投资《关于股份质押变动的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